

## 找洗之研究

### 1. What is the main question(s) raised in the paper (the issue)?

「找洗」為清代台灣特殊的土地交易習慣，指的是在完成土地交易後，賣方會藉故再向買方多要一些錢。

文獻上對「找洗」有兩種解釋：

一為「賣方貧窮說」，指賣方日後因生活窘迫而向買方要錢。

二為「地價上漲說」，指賣方觀察到地價上漲而想分一杯羹。

本文旨在檢驗「地價上漲說」是否成立。

### 2. Why should we care about it (the significance)?

上述兩種找洗的假說背後的經濟學意義不同。

「賣方貧窮說」隱含找洗成因為賣方時運不濟，和地價變動無關，買方在購買土地時不用考慮日後投資有成（地價上漲）會被敲竹槓，因此找洗不影響土地交易的效率性。

「地價上漲說」代表找洗行為和地價有正相關，找洗形同對買方的投資利潤課稅，會阻礙土地投資意願，降低效率。

釐清「地價上漲說」是否成立有助於我們了解當時台灣的土地交易情況，若此假說成立，可進一步推論找洗可能是妨礙清代農業發展的一個阻力。

### 3. What is the author's answer (the findings)?

a. 找洗頻率有隨地價上漲而增加的趨勢，另外在控制廳固定效果以及透過加權處理樣本數量上的問題後，作者發現在 1840 和 1850 這兩個水田價格低迷的年代，此一趨勢有終止或甚至減少的狀況。

b. 文獻及史例回顧：了解「找洗」的實際運作（買方找誰討錢？或是找誰幫忙討錢）買賣雙方的態度、以及清代官府對此習慣的態度（法律條款、執法強度）。

### 4. How did the author get there (the strategy)?

利用「台灣歷史數位圖書館」(THDL)資料庫中的找洗契約和買賣契約，得到台灣各個年度和各廳的土地價格（水田為大宗），並計算出對應的找洗頻率。

作者先利用 1760 到 1910 年代的利率、米價資料，確認台灣的地價變化趨勢除在 1840、1850 兩個年代下跌外，是隨年份逐漸增加的。之後再以找洗頻率為應變數對年代、特殊年代（1840、1850）做迴歸分析。